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范儒蕙

電話：3322101#7524

傳真：3791732

電子信箱：ruway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0554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20055416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5541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辦理2023年暑期為中小學
現職教師開設之英語增能線上課程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112年6月8
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0729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文影本1份，倘有相關疑義請逕洽該測驗中心，電話
(02)3322-1100分機272，電子信箱allie@lttc.ntu.edu.
tw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

